

國立嘉義大學教育學系教育行政與政策發展碩士在職專班論文審查流程表

第二階段：學位論文口試（須與計畫口試間隔2個月）

申請口試

1.請於口試前1個月提出申請。

2.申請口試時需繳交的文件：

(1)『[國立嘉義大學碩、博士學位考試申請書](#)』（1

→系統選單：成績與抵免相關作業→填寫印，註：指導教授要列入學位考試委

(2)『[論文指導教授推薦函](#)』（1張，請至校成績與抵免相關作業→填寫碩博士學位教授要列入學位考試委員）。

(3)論文摘要1份及初稿(中文摘要即可)。

(4)歷年成績單（辦公室將代為申請）。

(5)學術倫理教育課程修課及格證明(104學

(6)文章剽竊檢測工具 Turnitin 之論文原創封面頁及最後原創性報告，並在封面頁

(7)檢附論文指導費繳費證明，2個學期。

3.口試前1至2個禮拜自行寄送論文給口委。

張，請至校務行政系統碩博士學位考試申請列員）。

務行政系統→系統選單：考試申請列印，註：指導

年度以後入學適用)。

性比對報告結果(請提供簽名)。

(8)繳交學習護照(107學年度以後入學適用)，

含：旁聽論文計畫及論文口試各1場之證明。

論文口試

1.當天茶水由口試學生自行準備。

2.所需準備文件如下，並提前1週至辦公室確認：

(1)『[碩專班學位考試評分單](#)』（每位教授1張，共3張，請自行至網站列）。

(2)『[學位論文考試結果通知書](#)』（2張，1張教務處留底，1張辦公室留存，請自行至網站列印）。

(3)『[學位考試委員會審訂書](#)』（1張，請自行至網站列印）。

(4)『[碩專班論文口試審查費收據](#)』（1張，請自行至網站列印）。

◎學位論文若有異動「題目」、「時間」(口試時間異動應在原訂日期前提出申請)或「口試委員」，均需填寫『[碩博士學位論文考試異動申請表](#)』。

◎上述表單請先行填寫基本資料。

◎請將評分單、考試結果通知書、收據、簽名頁、審定書交至辦公室。

論文

文修改 1.論文修改完後，將『[學位論文修改通知書](#)』請指導教授簽名(請至網站下載列印)。

2.攜『學位論文修改通知書』給辦公室後領取審定書影本。

建檔及論文 1.請至本校圖書館博碩士論文線上建檔作業，自行依照帳號及密碼上網

上傳 建檔，並列印授權書張至所辦)。(影印裝訂於紙本論文中，每本請親自簽名，另交一

2.論文內頁次序請依「研究生畢業論文格式規定」排列。

3.若不立即公開，須填寫「紙本學位論文延後公開陳覽申請書」及「國家圖書館學位論文延後公開申請書」。(請至網站下載列印)。

印出論文

1.書脊頁請依範例製作(可至網站下載修改列印)。

2.論文封面請依範例製作(可至網站下載修改列印)，顏色為淺米黃色。

辦離校手續

1.至 E 化校園校務行政系統提出離校申請(需 1-3 個工作天)。

2.填寫畢業生流向調查問卷。

http://www.ncyu.edu.tw/careercenter/content.aspx?site_content_sn=25411

3.列印並繳交圖書館 e-mail 之審核通過通知書。

4.備妥 5 本論文(包含送給圖書館的 3 本，不包含學生送三位口試委員)並燒錄成光碟片 1 片交至辦公室。

5.繳交嘉大論文授權書正本(需親簽)、國圖論文授權書正本(需親簽)。

領畢業證書 1.離校時，至教務組繳回學生證後，即可領取畢業證書。